

说不尽的《论语》(之三十)

——《学而》一篇费周详

□ 陈震

朱熹研习《论语》是逐篇逐章逐句逐字进行的。《学而》篇共16章，朱熹字斟句酌，逐一梳理，探幽发微，分别以学而篇上(选3章)、学而篇中(选5章)、学而篇下(选8章)条分缕析，来谈自己的阅读心得。

《学而》第一章共3句，“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这3句，凡读《论语》者都耳熟能详，且能脱口而出。3句并无深文大义，明白晓畅。还有什么值得咀嚼玩味的呢？

朱熹在《朱子语类》第二十卷中，就此作了剖析。一是，今读《论语》，且熟读《学而》一篇，若明得一篇，其余自然易晓。《《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6页）这显然将《学而》篇置于《论语》全书的枢纽地位，不只有标杆意义，而且有标本价值。研学《论语》，自可藉此举一反三隅而以三隅反。当然，前提必须是“明”。该篇不明，则后续难以自然易晓。

二是，《学而》篇皆是先言自修，而后亲师友。《《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6页）可见，自修之紧要。但自古及今，自修虽常常被提及，但事实往往与之相反。因之，朱熹针砭时弊：今人都不去自修，只是专靠师友说话。《同上）证之今日，朱熹所抨击的现象，某种意义上，依然如故。由是，今日，我们仍需大声疾呼：研习《论语》自修第一。

三是，惟学之久，则心与理一。……盖为学之事虽多有头项，而为学之道，则只在求放心而已。心若不在，更有甚事。《《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6-447页）检视古今中外之学，无不关涉自身、关涉内心，倘若，学非为己，而是学以为人，则学习者的内心与所学之理必然隔膜。因此，心理相谐、心理合一，是研习《论语》的不二法门。

四是，圣贤教人读书，只要知所以为学之道。俗学读书，便只是读书，更不理会为学之道是如何。《《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7页）显然，圣贤教人读书的底层逻辑，首先在认知明了为学之道。因为，只有在根本上解决为什么而学，才能在此基础上，逐一解决是什么、怎么样以及连带的其它问题。

五是，未知未能而求知求能，之谓学；已知已能而行之不已，之谓习。《《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7页）学是学别人，行是自家行。习是行未熟，须在此习行之也。《同上）这里将学与习、学与行、人与己的关系理得清清楚楚

楚，循此以往，定能有所领悟，有所收获，有所进步。

六是，问：“时习，是温寻其义理，抑习其所行。”曰：“此句所包广。只是学做此一件事，便须习此一件事。且如学‘克己复礼’，便须朝朝暮暮习这‘克己复礼’。学，效也，是效其人。未能孔子，便效孔子；未能周公，便效周公。巫、医亦然。”《《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8页）

学习，须是只管在心，常常习。若习得专一，定是脱然通解。

且如今日说这一段文字了，明日又思之；一番思了，又第二、第三番思之，便是时习。今学者才说了便休。

问：“如何是时习？”曰：“如写一个‘上’字，写了一个，又写一个。”当时先生亦逐一书此“上”于掌中。《《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8页）

这里将“习”字解读得浅近可人，言简意赅。研学《论语》的过程，就如同写字一样，写了一个“上”字，再写一个，又写一个。在这样书写的过程中，如何落笔、如何用墨、如何运笔、如何结体，字该怎么写，通过“习”，自己就有了切身的体验。加上自己一番思了，又第二、第三番思之，而不是才说便休。这种通过“习”所获得的个体化、属己性的体验、思考和认知，正是

通向探秘《论语》的康庄大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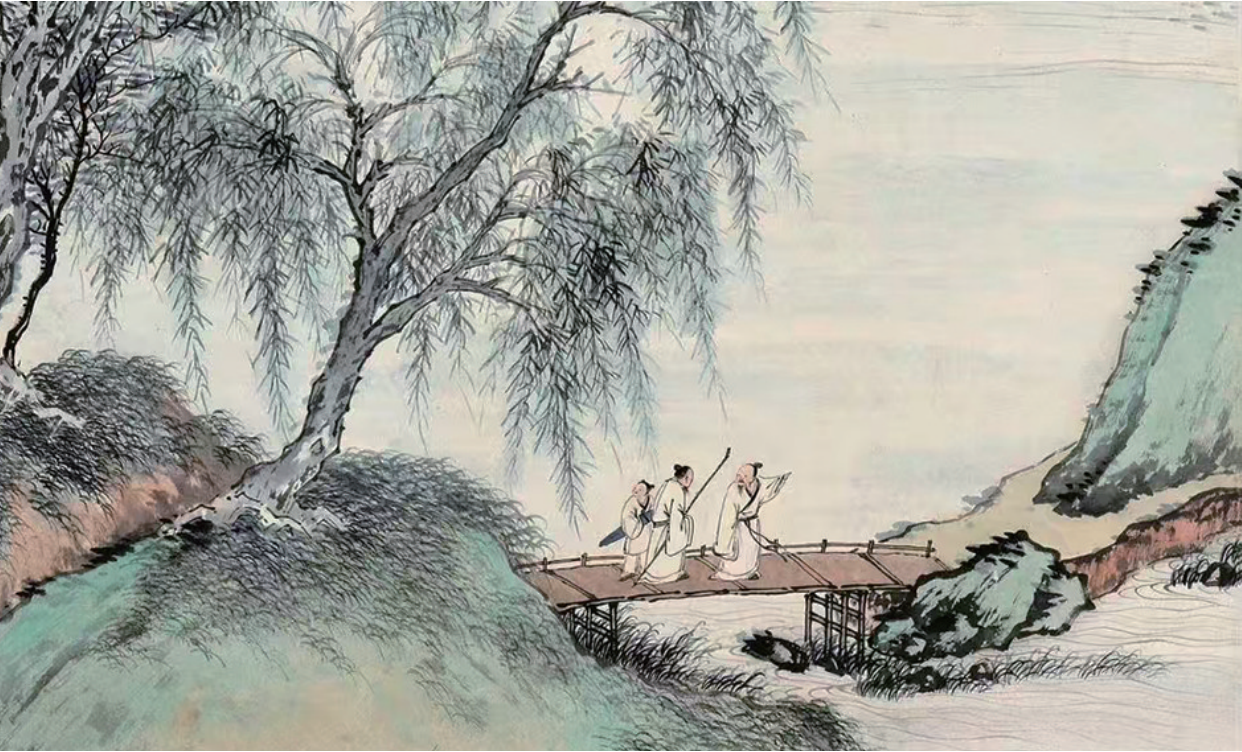
七是，在论及程子关于“时复思绎，淡洽于中”“所学在我”，指出，一是就如上习，一是就行上习。人于知上不习，便要去行，如何得！

就“时复思绎，淡洽于中”，指出，“淡洽”二字，宜子细看。凡于圣贤言语思量透彻，乃有所得。譬之浸物于水：水若未入，只是外面稍湿，里面依前干燥。必浸之久，则透内皆湿。《参见《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9页）

关于“习”，有人问，“‘习，鸟数飞也’如何是数飞之义？”回答说，“此是《说文》，習字从羽。《月令》‘鷹乃学习’只是飞来飞去也。”“思与行亦不可分说。”《《朱子语类》卷第二十，第449页）

浸润日久，用足水磨的工夫，才能使自己“透内皆湿”。这既是“学而时习之”的真实所在，也是每个真正愿意在研习《论语》过程中不断提升自己的必由之路。

八是，“学而时习之”，须是自己时习，然后知心里说处。或问“不亦说乎”。曰：“不但只是学道有说处。今人学写字，初间写不好，到后来一旦写得好时，岂不欢喜！又如人习射，初间都射不中，到后来射得中时，岂不欢喜！大抵学到说时，已是进一进了。



明月可亲，且与李白共情长

□ 廖华玲

五 杂 侃

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写道：“李白斗酒诗百篇。”李白好饮、豪放、浪漫，诗借酒性，酒壮诗情，一杯酒不知成就了多少千古名句。一醉解千愁，然而李白却是“我寄愁心与明月”，如果没有明月，李白也寂寞。

李白的明月，赋予的情感是那样热烈而深沉，色调是那样清新而明朗，形象是那样妩媚而动人。或许，李白就是月亮的一颗星星，因为古人认为，“太白星”是天上最亮，也是距月亮最近的星星。“近水楼台先得月”，于是，李太白在笔下用朗月、皓月、薄月、素月、泛月、醉月等等诗意的词语淋漓尽致地表现了理想化、性格化的月亮色彩。

月光下的童年，总是有着许多奇丽美妙的故事与幻想。在蜀中度过少年与青年时代的李白，有一个“月光宝盒”永远尘封在记忆中，打开它就会流淌出一幅清新美丽的画面：“小时不识月，呼作白玉盘。又疑瑶台镜，飞在青云端。仙人垂两足，桂树何团团。白兔捣药成，问言与谁餐。蟾蜍蚀圆影，大明夜已残……”李白的这首《古朗月行》，会使我们每一个人的耳畔回响起在母亲膝下听到的那些有关月亮的古老而又优美的传说——那里有一位伐树不止的吴刚，有长袖善舞的仙女嫦娥，有捣药的玉兔，有芳香的桂花，还有把月亮当成烧饼偷偷吃掉的蟾蜍……这一切，太令人神往！稚嫩的童心此刻仿佛插上了翅膀，向着星空，向着明月飞去……

对巴山蜀水的秀丽风光，李白大

概是不会忘记那一轮峨眉山月。他在《峨眉山月歌》中抒怀：“峨眉山月半轮秋，影入平羌江水流。夜发清溪向三峡，思君不见下渝州。”此诗写于李白二十五岁出蜀壮游之时，沐浴着月色的清辉，他将初次踏上人生的征途。这一缕月光，就像一道曙光，照亮了李白的仕途功名，以至到了老年，他都对峨眉山的明月眷恋如初：“我在巴东三峡时，西看明月忆峨眉。月出峨眉照沧海，与人万里长相随……”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可是距离怎能阻隔李白的思念，身不能归去，就让心搭乘一丝月光穿回故乡：“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

明月代表李白心。对于自己所景仰的历史人物，李白皆以月亮为寄托情怀的对象：崇敬屈原，就说“屈平辞赋悬日月”；缅怀谢安，便写“登舟望秋

月，空忆谢将军”。在政治上失意时，李白向明月倾吐衷肠：“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我歌月徘徊，我舞影零乱……”当李白苦闷彷徨时，咏月就是一种排遣解脱：或“孤灯不明思欲绝，卷帷望月空长叹”，或“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在李白所有的诗歌作品中，与明月有关的诗作占了很大部分，或许可以这样说：没有明月，李白也寂寞。幸甚，正因为有李白的明月诗，我们的中秋就多了一个历史文化符号。月色如诗，一缕缕皎洁的清辉洒满大地。

中秋之夜，家人围坐，明月可亲，且与李白共情长。月圆，团圆，此时此刻此景，不知你用李白的哪一首咏月诗歌去抒发心中的乡情、亲情、爱情、友情、豪情……

《八佾第三》之二十一章(三)

□ 朱文津

兰若论语 讲堂

前面说到，鲁哀公问宰我：“土地神的牌位用什么树木？”宰我回答说：“夏朝用松木，殷朝用柏木，周朝用栗木。并且说：‘周朝之所以用栗木，主要是为了使人民战战兢兢。’”子闻之，曰：“成事不说，遂事不谏，既往不咎。”孔子听到后说：“已成之事不提，完结之事不劝，过去之事不究。”

《论语》的每一章，都是一个场景，有特定的人物、事件，从而引出圣人的一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教诫。所以，我们研讨的重心就落在圣人的教诫上——“成事不说，遂事不谏，既往不咎。”

看起来是教诫鲁哀公，宰我，其实也是在教诫后世的我们，因为他们面临的问题，我们同样会遇到。虽然不一定是国家层面的大事，但工作生活中的小事情，天天都在发生，每天都有成事、遂事、既往，该如何处理对待，人人需要圣人的指点。

成事不说，李炳南先生解释说：“凡事已成定局，就不必说了。此指哀公失政而言。”三桓专权，由来已久。起于鲁国第16位君主鲁庄公（公元前694年继位）时代，与鲁哀公（公元前494年继位）中间隔着10位国君，相差200年。鲁庄公父亲鲁桓公有四子，嫡长子鲁庄公继承鲁国国君；庶长子庆父（孟孙氏）、庶次子叔牙（叔孙氏）、嫡次子季友（季孙氏）皆被鲁庄公封官为卿，后代成为大家族，由于三家皆出自鲁桓公之后，所以被人们称为“三桓”。

到了鲁哀公的爷爷、鲁国第22位君主鲁襄公手里，襄公十二年（公元前561年），三桓“十二分其国民，三家得七，公得五，国民不尽属公，公室已是卑矣”。鲁国国民分成十二份，三桓占了大头七份，公室得了小头五份，地位下降，国君的发言权已经不如三桓了。到了鲁哀公的伯父、鲁国第24位君主鲁昭公，昭公五年（前537年），季武子罢中军，本来属于国君的军队被三家彻底瓜分。而且财政税收，也被三家代收，然后才分一点给鲁国公室，“三家自取其税，减已税以贡于公，国民不复属于公，公室弥益卑矣”。没有军队、没有财权，国君更加没地位。昭公被迫反抗，昭公25年，昭公攻打季孙氏失败，逃亡出国，自此至昭公32年7年间，昭公颠沛流浪于齐晋之间，最后死于国外。国内7年无君，却一切照常，显示出极不正常的政治生态，可见三桓已经势大，只是还保留最后一块遮羞布——不敢取而代之而已。所以，到了鲁哀公手里，公室形同虚设，国君哪里还有什么实权。这个时候再提往事，只是徒增不愉快而已，还有什么用呢？

一个事情，从出现苗头，到初具雏形，到最后完成定型，尾大不掉，有一个从因到果的渐变过程，所谓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如果要改变，只有在刚露出苗芽时及时制止，一旦势已形成，成为定局，再要更改就难了，而且一时之间也是无法更改的。一只苹果已经烂了，还能拿它怎么办？鲁国公室的失政、三桓的势大难调，是受当时流行的世卿制的影响，历时200多年，在一代一代鲁国国君的眼皮底下慢慢形成的，可以说是鲁国公室养虎为患，到了鲁哀公手里，已经是自食其苦果。清人高士奇总结这一过程是：“故鲁之削，成于三桓，而季为之魁，

宿及意如不容诛，而责备贤者乃在季友、行父，以其为事权所由始也。”鲁国国力的削弱，是三桓所造成，季氏是罪魁祸首。同样，季氏家臣阳虎之谋逆叛乱，也是季氏养虎为患、一手造成。

所以老话说：“教孩从小、教妇新来。”意思就是，培养孩子良好的品行，必须从小抓起。小孩子无知，最初的犯错大多是无意而为，只要父母引起重视，一次的教育或呵斥，孩子就会终生不犯；但如果不及时纠正，时间一长就会形成坏习惯，等到养成了坏习惯再去改，花的气力就大了，还不一定能够改得过来。所以，孩子都可以教得好，如果出现问题，通常都是父母没有尽到教育的责任，“养不教，父之过”。同样，新媳妇嫁到夫家，跟公婆丈夫之间也是需要磨合的，但规矩就要从进门一开始就定下来，如果一开始没有明确，等到后面人与人之间有了矛盾隔阂，再订规矩为时已晚。

圣人明白因果的道理，所以成事不说，但普通人却正好相反——因为不明理，偏偏乐说已成之事。譬如父母在孩子应该教育的时候没有教育，失去了教育的最好时机，等到恶习养成了，这个时候正确的做法应该是从长计议，慢慢地改善。但偏偏这个时候父母才意识到，这个时候才开始着急，所以整天盯着孩子的缺点不放，嘴巴不停地唠叨，喋喋不休，不仅没有效果，反而引发矛盾和冲突。偏偏父母还觉得委屈，你这个孩子这么不听话，就不能理解父母的用心，好象过错都在孩子这边；而孩子也觉得委屈，别人家的父母怎么不这样，就我的父母这么麻烦。圣人让我们“成事不说”，就是清楚地看到这一切，凡事应该从因上下手，等到果实呈现的时候再改已经迟了。

当然“亡羊补牢，犹未为晚”，改是可以改的，但时间要拉长，因为需要一个从因到果、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春秋时期礼坏乐崩，积重难返，夫子周游列国十四年，看起来到处碰壁，不见成效。但圣人从未放弃，回到鲁国整理典籍，从事教育，培养人才，从而为中华文化保留了一口元气，直到后世才大放光彩，一直到今天还在饶益我们后人。

风起于青萍之末，浪成于微澜之间，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真正的智者，都是见微知著、防微杜渐。《大学》上讲：“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遂事不谏，朱熹《论语集注》：“遂事，谓事虽未成，而势不能已者。”遂事，比起成事只差一步，如同已经进入轨道，可以直达目的地，只是还没有到达最后一站而已。李炳南先生：“遂事，是指三家已经遂心成事。宰我今对哀公进谏，为时已晚，不如不谏。”鲁国公室衰微，三桓势大，三家取代公室之心早已呈现，只是没有捅破窗户纸而已。三家做事无不顺遂，而国君却是左右为难，国人已是只知三家而不知公室矣。《先进篇》季氏后人季子然问：“仲由、冉求，可谓大臣与？”仲由、冉求，明明是季氏的家臣，居然视为国家的大臣，岂非已将季氏凌驾于公室之上？所以孔子以“今由与求也，可谓具臣矣。”作了巧妙地驳斥。鲁哀公去世后，鲁悼公即位，鲁国公室在三桓面前更加抬不起头，地位更加不堪。“悼公之时，三桓胜，鲁如小侯，卑于三桓之家”。在这样的情况下，哀公同社于宰我，没有意义，而宰我进谏哀公“使民战栗”，也是意义不大，不如不说。

